

青岛农业大学

2024 年困难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工作安排

根据团省委《2024 年山东共青团困难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工作指引》，现将做好我校困难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作如下安排。

一、帮扶对象

帮扶对象主要包括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毕业生和生源地为 160 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、136 个陆地边境县的困难家庭毕业生。

考研、灵活就业、出国、非 2024 届毕业生等情况**不算入**当年帮扶工作范围。

二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确定帮扶对象。一般院校低收入家庭毕业生，以团支部推荐方式确定帮扶对象；生源地为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边境县的困难学生，由学院团干部按照应帮尽帮原则，摸排确定帮扶对象。

（二）进行帮扶结对。各学院团干部根据分配指标（具体见附件 1）与拟就业学生结对，切实做好引导就业观念、摸清就业意向、提供就业指导、推荐就业信息、持续跟踪服务等工作。

（三）提供综合支持。高校团干部为结对学生推荐不少于 2 个岗位信息，帮助学生申请人社部门求职创业补贴、公益性岗位

等，并提供就业指导、跟踪辅导等服务。

（四）帮扶过程记录。各学院团干部登录“团团微就业”小程序，录入帮扶结对信息和学生就业情况。我校小程序帮扶结对录入口令为：青岛农业大学 001，具体操作步骤详见附件 2。

三、进度安排

5 月 24 日前完成帮扶对象确认，同步开展帮扶工作。7 月和 12 月开展工作抽查，12 月进行工作总结。

附件：1. 各学院 2024 年困难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工作
指标分配

2. “团团微就业”精准结对帮扶小程序团干部操作手册

共青团青岛农业大学委员会

2024 年 5 月 9 日

附件 1

各学院 2024 年困难家庭学生就业帮扶计划工作 指标分配

序号	学院	一般院校指标低收入家庭学生指标	生源地为 160 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学生指标	总指标
1	农学院	5	1	6
2	植物医学学院	5		5
3	资源与环境学院	5	2	7
4	园艺学院	6		6
5	动物科技学院	6		6
6	草业学院	2		2
7	机电工程学院	9	1	10
8	建筑工程学院	7		7
9	动物医学院	6		6
10	食品科学与工程学院	5	2	7
11	经济管理学院（合作社学院）	13	2	15
12	生命科学学院	4	1	5
13	人文社会科学学院	6	1	7
14	化学与药学院	9	1	10
15	艺术学院	7		7
16	外国语学院	5	1	6
17	动漫与传媒学院	6		6
18	理学与信息科学学院	14		14
19	海洋科学与工程学院	7		7
20	园林与林学院	7		7
21	巴瑟斯未来农业科技学院	6		6
合计		140	12	152